

#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113年7月4日南市地籍字第1130910085A號

編號	縣市	行政區	段	地號	面積m <sup>2</sup>	原登記 名義人	權利 範圍
1	臺南市	左鎮區	草山段	105-10	2305	羅全	1/1
2	臺南市	左鎮區	草山段	105-13	125	羅全	1/1
3	臺南市	左鎮區	草山段	117-6	155	羅全	1/1
4	臺南市	左鎮區	草山段	122-5	1581	羅全	1/1

申請人應繼分如下：

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
1	吳羅○錦	1/48	2	羅○宗	11/420	3	李○儀	1/32
4	李○惠	1/32	5	李○仁	1/32	6	李○香	1/32
7	李○榮	1/32	8	李○淑	1/32			

以下空白